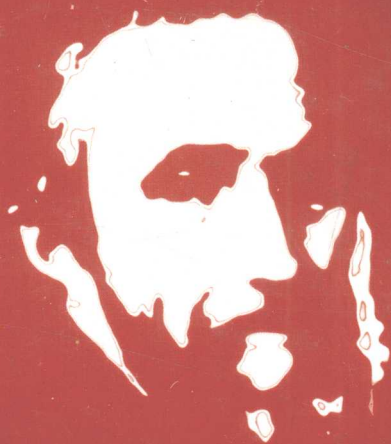


改变世界 历史的 重要文献



GAIBIAN
SHIJIELISHI
DE [主 编: 堵 军]
ZHONGYAO
WENXIAN

吉 林 文 史 出 版 社
吉 林 音 像 出 版 社

改变世界历史的重要文献

主编·堵俊

〈十九〉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目 录

资 本 论

第六章 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	(3319)
第七章 剩余价值率	(3329)
第五篇 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3345)
第十四章 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	(3345)
第十五章 劳动力价格和剩余价值的量的变化	(3355)
第六篇 工 资	(3365)
第十七章 劳动力的价值或价格转化为工资	(3365)
第七篇 资本的积累过程	(3372)
第二十四章 所谓原始积累	(3372)
第二卷 资本的流通过程	(3407)
序 言	(3408)
第一篇 社会总资本的再生产和流通	(3420)
第一章 导 言	(3420)
第二章 前人对这个问题的阐述	(3428)
第三章 简单再生产	(3460)
第四章 积累和扩大再生产	(3470)

第六章 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

劳动过程的不同因素在产品价值的形成上起着不同的作用。

工人把一定量的劳动——撇开他的劳动所具有的特定的内容、目的和技术性质——加到劳动对象上，也就把新价值加到劳动对象上。另一方面我们发现，被消耗的生产资料的价值又成了产品价值的组成部分，例如，棉花和纱锭的价值包含在棉纱的价值中。可见，生产资料的价值由于转移到产品上而被保存下来。这种转移是在生产资料转化为产品时发生的，是在劳动过程中发生的。它是通过劳动实现的。然而是怎样实现的呢？

工人并不是在同一时间内劳动两次：一次由自己的劳动把价值加到棉花上；另一次保存棉花的旧价值，或者说，把他所加工的棉花和使用的纱锭的价值转移到产品棉纱上。他只是由于加进新价值而保存了旧价值。但是，把新价值加到劳动对象上和把旧价值保存在产品中，是工人在同一时间内达到的两种完全不同的结果（虽然工人在同一时间内只劳动一次），因此很明显，这种结果的二重性只能用他的劳动本身的二重性来解释。在同一时间内，劳动就一种属性来说必然创造价值，就另一种属性来说必然保存或转移价值。

每个工人怎样加进劳动时间，从而加进价值呢？始终只能通过他特有的生产劳动方式。纺纱工人只有通过纺纱，织布工人只有通过织布，铁匠只有通过打铁，才能加进劳动时间。而通过他们借以加进一般劳动、从而加进新价值的有目的的形式，通过纺纱、织布、打铁，生产资料棉花和纱锭，棉纱和织机，铁和铁砧也就成了产品即新的使用价值的形成要素。生产资料的使用价值的旧形式消失了，但只是为了以新的使用价值

形式出现。我们在考察价值形成过程时已经看到，只要使用价值是有目的地用来生产新的使用价值，制造被用掉的使用价值所必要的劳动时间，就成为制造新的使用价值所必要的劳动时间的一部分，也就是说，这部分劳动时间从被用掉的生产资料转移到新产品上去。可见，工人保存被用掉的生产资料的价值，或者说，把它们作为价值组成部分转移到产品上去，并不是由于他们加进一般劳动，而是由于这种追加劳动的特殊的有用性质，由于它的特殊的生产形式。劳动作为这种有目的的生产活动，纺纱、织布、打铁，只要同生产资料接触，就使它们复活，赋予它们活力，使它们成为劳动过程的因素，并且同它们结合为产品。

如果工人的特殊的生产劳动不是纺纱，他就不能使棉花变成棉纱，因而也就不能把棉花和纱锭的价值转移到棉纱上。不过，如果这个工人改行当木匠，他仍然会用一个工作日把价值加到他的材料上。可见，他通过自己的劳动加进价值，并不是由于他的劳动是纺纱劳动或本匠劳动，而是由于他的劳动是一般的抽象的社会劳动；他加进一定的价值量，并不是因为他的劳动具有特殊的有用的内容，而是因为他的劳动持续了一定的时间。因此，纺纱工人的劳动，就它的抽象的一般的属性来说，作为人类劳动力的耗费，把新价值加到棉花和纱锭的价值上；而就它的具体的特殊的有用的属性来说，作为纺纱的过程，把这些生产资料的价值转移到产品上，从而把这些价值保存在产品中。由此就产生了劳动在同一时间内所得出的结果的二重性。

新价值的加进，是由于劳动的单纯的量的追加；生产资料的旧价值在产品中的保存，是由于所追加的劳动的质。同一劳动由于它的二重性造成的这种二重作用，清楚地表现在种种不同的现象上。

假定由于某种发明，纺纱工人 6 小时纺的棉花同过去 36 小时纺的棉花一样多。作为有目的的有用的生产活动，他的劳

动的能力增加为 6 倍。他的劳动的产品也增加为 6 倍，从 6 磅棉纱增加到 36 磅棉纱，但是，现在 36 磅棉花吸收的劳动时间只和过去 6 磅棉花吸收的劳动时间一样多。加在每磅棉花上的新劳动比用旧方法时少 $\frac{5}{6}$ ，因此，加进的价值也只是过去的 $\frac{1}{6}$ 。另一方面，现在在产品 36 磅棉纱中包含 6 倍的棉花价值。纺纱 6 小时，保存并转移到产品上去的原料价值是过去的 6 倍，虽然加到同量原料上的新价值小 $\frac{5}{6}$ 。这说明，在同一不可分割的过程中，劳动保存价值的属性和创造价值的属性在本质上是不同的。纺同量的棉花所必要的劳动时间越多，加到棉花上的新价值就越大；在同一劳动时间内纺的棉花磅数越多，保存在产品内的旧价值就越大。

相反，假定纺纱劳动的生产率不变，就是说，纺纱工人把一磅棉花变成棉纱所需的时间同过去一样。但是假定棉花本身的交换价值变了，一磅棉花的价格提高到原来的 6 倍，或降低为原来的 $\frac{1}{6}$ 。在这两种情况下，纺纱工人都是把同一劳动时间，因而也是把同一价值加到同量的棉花上；在这两种情况下，他都是在同样的时间内生产同样多的棉纱。然而，他从棉花转移到棉纱上即产品上的价值，在一种情况下是原来的 $\frac{1}{6}$ ，在另一种情况下是原来的 6 倍。当劳动资料涨价或跌价，而它在劳动过程中始终发挥相同的效用，情况也是如此。

如果纺纱过程的技术条件不变，而且它的生产资料的价值也不变，那么纺纱工人在同样的劳动时间内就仍旧消耗同等数量的、价值不变的原料和机器。在这种情况下，纺纱工人保存在产品中的价值就同他加进的新价值成正比。他两星期加进的劳动比一星期多一倍，因而价值也多一倍；同时，他用掉的材料及其价值也多一倍，他损耗的机器及其价值也多一倍，因而，他在两星期的产品中保存的价值比在一星期的产品中多一

倍。在已定的不变的生产条件下，工人加进的价值越多，他保存的价值就越多。但是，他能保存更多的价值，并不是因为他加进了更多的价值，而是因为他不变的和不以他自己的劳动为转移的条件下加进这些价值。

当然，从某种相对的意义可以说，工人保存的旧价值同他加进的新价值总是保持同一比例。不管棉花从 1 先令涨到 2 先令或者跌到 6 便士，不管它的价值怎样变动，工人保存在一小时产品中的棉花价值总是只有保存在两小时产品中的一半。其次，如果他本身的劳动的生产率发生了变化，提高了或者降低了，那么，他例如一个劳动小时纺的棉花就会比过去增多或减少，与此相应，他保存在一个劳动小时产品中的棉花价值也会增多或减少。但是不管怎样，他两个劳动小时保存的价值总是一个劳动小时的两倍。

把价值的纯粹象征性的表现——价值符号撇开，价值只是存在于某种使用价值中，存在于某种物中。（人本身单纯作为劳动力的存在来看，也是自然对象，是物，不过是活的有意识的物，而劳动本身则是这种力的物质表现。）因此，如果使用价值丧失，价值也就丧失。生产资料在丧失自己的使用价值的同时并不丧失价值，因为它们通过劳动过程失掉自己原来的使用价值形态，实际上只是为了在产品上获得另一种使用价值形态。虽然价值存在于某种使用价值中是很重要的，但是商品的形态变化表明，它存在于哪一种使用价值中是没有关系的。由此可见，在劳动过程中，只有生产资料失掉它的独立的使用价值同时也失掉它的交换价值，价值才从生产资料转移到产品上。生产资料转给产品的价值只是它作为生产资料而失掉的价值。但是在这方面，劳动过程的各种物质因素的情况是不同的。

为发动机器而燃烧的煤消失得无影无踪，为润滑轮轴而上的油等等也是这样。染料和其他辅助材料消失了，但是又在产品的属性中表现出来。原料形成产品的实体，但是改变了自己

的形式。可见，原料和辅助材料丧失了它们作为使用价值进入劳动过程时所具有的独立形态。真正的劳动资料却不是这样。工具、机器、厂房、容器等等，只有保持原来的形态，并且明天以同昨天一样的形式进入劳动过程，才能在劳动过程中发挥作用。它们在生前，在劳动过程中，与产品相对保持着独立的形态，它们在死后也是这样。机器、工具、厂房等等的尸骸同在他们帮助下形成的产品仍旧是分开的。如果我们考察某个这类的劳动资料从进入工作场所那天起到被扔进废品库那天止发挥作用的整个时期，就会看到，在这个时期中，它的使用价值已经完全被劳动消耗了，因此它的交换价值也完全转移到产品上去。例如，一台纺纱机的寿命为 10 年，在 10 年的劳动过程中，它的全部价值就转移到 10 年的产品上去。因此，一种劳动资料的生存期，包括若干不断重新用它来反复进行的劳动过程。在这方面，劳动资料同人的情况一样。每人每天都死掉生命的 24 小时。但无论从谁身上都不能确切地看出，他已经死掉了生命的多少天。然而，这并不妨碍人寿保险公司从人的平均寿命中得出非常准确、非常有利（这重要得多）的结论。劳动资料也是这样。根据经验可以知道，一种劳动资料，例如某种机器，平均能用多少时间。假定这种劳动资料的使用价值在劳动过程中只能持续 6 天，那么它平均每个工作日丧失它的使用价值的 $\frac{1}{6}$ ，因而把它的价值的 $\frac{1}{6}$ 转给每天的产品。一切劳动资料的损耗，例如它们的使用价值每天的损失，以及它们的价值每天往产品上相应的转移，都是用这种方法来计算的。

这十分清楚地表明，生产资料转给产品的价值决不会大于它在劳动过程中因本身的使用价值的消灭而丧失的价值。如果生产资料没有价值可以丧失，就是说，如果它本身不是人类劳动的产品，那么，它就不会把任何价值转给产品。它的作用只是形成使用价值，而不形成交换价值。一切未经人的协助就天然存在的生产资料，如土地、风、水、矿脉中的铁、原始森林

中的树木等等，都是这样。

在这里，我们遇到另一个有趣的现象。假定一台机器价值 1 000 镑，并且在 1000 天内损耗掉。在这种情况下，机器的价值每天有 $\frac{1}{1\,000}$ 从机器本身转移到它的日产品上。同时，尽管机器的生命力日益减弱，但整个机器仍然不断地在劳动过程中起作用。由此可见，劳动过程的一个因素，一种生产资料，是全部进入劳动过程，但只是部分地进入价值增殖过程。在这里，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的区别反映在它们的物质因素上：同一生产资料，作为劳动过程的要素，是全部加入同一生产过程；作为价值形成的要素，则只是部分加入同一生产过程。

另一方面正相反，一种生产资料能够全部进入价值增殖过程，而只是部分进入劳动过程。假定在把棉花纺成棉纱的时候，每天 115 磅棉花中有 15 磅没有变成棉纱，而是变成了飞花。如果损失这 15 磅棉花是正常的，在棉花的平均加工条件下是不可避免的，那么这 15 磅棉花虽然不是棉纱的要素，但它的价值同形成棉纱实体的 100 磅棉花的价值完全一样，也加入棉纱的价值中。为了生产 100 磅棉纱，15 磅棉花的使用价值必须化为飞花。因此，这些棉花的损失是棉纱的一个生产条件。正因为如此，它们才把自己的价值转给棉纱。劳动过程中的一切排泄物都是这样，至少在这些排泄物不再形成新的生产资料，因而不形成新的独立的使用价值的情况下是这样。例如我们在曼彻斯特的大机器制造厂内可以看到，被庞大的机器像刨花一样削下的铁屑堆积如山，傍晚用大车运到炼铁厂去，第二天变成铁锭再运回来。

生产资料只有在劳动过程中丧失掉存在于旧的使用价值形态中的价值，才把价值转移到新形态的产品上。它们在劳动过程中所能丧失的最大限度的价值量，显然是以它们进入劳动过程时原有的价值量为限，或者说，是以生产它们自身所必要的

劳动时间为限。因此，生产资料加到产品上的价值决不可能大于它们在自己参加的劳动过程之外所具有的价值。不管一种劳动材料，一种机器，一种生产资料怎样有用，如果它值 150 镑，值 500 个工作日，那么它加到用它制造的总产品上去的价值就决不会大于 150 镑。它的价值不是由它作为生产资料进入的劳动过程决定的，而是由它作为产品被生产出来的劳动过程决定的。它在劳动过程中只是作为使用价值，作为具有有用属性的物起作用，因此，如果它在进入劳动过程之前没有价值，它就不会把任何价值转给产品。

当生产劳动把生产资料变为新产品的形成要素时，生产资料的价值也就经过一次轮回。它从已消耗的躯体转到新形成的躯体。但是这种轮回似乎是在现实的劳动背后发生的。工人不保存旧价值，就不能加进新劳动，也就不能创造新价值，因为他总是必须在一定的有用的形式上加进劳动；而他并不把产品变为新产品的生产资料，从而把它们的价值转移到新产品上去，他就不能在有用的形式上加进劳动。可见，由于加进价值而保存价值，这是发挥作用的劳动力即活劳动的自然恩惠，这种自然恩惠不费工人什么，但对资本家却大有好处，使他能够保存原有的资本价值。当生意兴隆的时候，资本家埋头赚钱。觉察不到劳动的这种无偿的恩惠。但当劳动过程被迫中断的时候，当危机到来的时候，资本家对此就有切肤之感了。

就生产资料来说，被消耗的是它们的使用价值，由于这种使用价值的消费，劳动制成产品。生产资料的价值实际上没有被消费。因而也不可能再生产出来。这个价值被保存下来，但不是因为在劳动过程中对这个价值本身进行了操作，而是因为在这个价值原先借以存在的那种使用价值虽然消失，但只是消失在另一种使用价值之中。因此，生产资料的价值是再现在产品的价值中，确切地说，不是再生产。所生产出来的是旧交换价值借以再现的新使用价值。

劳动过程的主观因素，即发挥作用的劳动力，却不是这

样。当劳动通过它的有目的的形式把生产资料的价值转移到产品上并保存下来的时候，它的运动的每时每刻都形成追加的价值，形成新价值。假设生产过程在工人生产出他自己的劳动力价值的等价物以后就停下来，例如，他劳动 6 小时加进 3 先令价值。这个价值是产品价值超过其中由生产资料价值构成的部分而形成的余额。它是在这个过程中产生的惟一的新价值，是产品中由这个过程本身生产的惟一的价值部分。当然，它只是补偿资本家在购买劳动力时预付的，工人自身在生活资料上花的货币。就已花费的 3 先令来说，这 3 先令的新价值只是表现为再生产。但它是真正的再生产，不像生产资料的价值只是表面上的再生产。在这里，一个价值用另一个价值来补偿是通过创造新价值来实现的。

然而我们已经知道，劳动过程在只是再生产出劳动力价值的等价物并把它加到劳动对象上以后，还越过这一点继续下去。要再生产出这一等价物，6 小时就够了，但是劳动过程不是持续 6 小时，而是比如说持续 12 小时。这样，劳动力发挥作用的结果，不仅再生产出劳动力自身的价值，而且生产出一个超额价值。这个剩余价值就是产品价值超过消耗掉的产品形成要素即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的价值而形成的余额。

我们叙述了劳动过程的不同因素在产品价值的形成中所起的不同作用，事实上也就说明了资本的不同组成部分在资本本身的价值增殖过程中所执行的不同职能。产品的总价值超过产品的形成要素的价值总额而形成的余额，就是价值已经增殖的资本超过原预付资本价值而形成的余额，一方面是生产资料，另一方面是劳动力，它们不过是原有资本价值在抛弃货币形式而转化为劳动过程的因素时所采取的不同的存在形式。

可见，变为生产资料即原料、辅助材料、劳动资料的那部分资本，在生产过程中并不改变自己的价值量。因此，我把它称为不变资本部分，或简称为不变资本。

相反，变为劳动力的那部分资本，在生产过程中改变自己

的价值。它再生产自身的等价物和一个超过这个等价物而形成的余额，剩余价值。这个剩余价值本身是可以变化的，是可大可小的。这部分资本从不变量不断变为可变量。因此，我把它称为可变资本部分，或简称为可变资本。资本的这两个组成部分，从劳动过程的角度看，是作为客观因素和主观因素，作为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相区别的；从价值增殖过程的角度看，则是作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相区别的。

不变资本这个概念决不排斥它的组成部分发生价值变动的可能性。假定 1 磅棉花今天值 6 便士，明天由于棉花歉收而涨到 1 先令。仍在加工中的原有的棉花，是按 6 便士的价值买进的，但现在加到产品上的价值部分却是 1 先令。已经纺完，也许已经变成棉纱在市场上流通的棉花，加到产品上的价值同样也比它原来的价值大一倍。然而我们知道，这种价值变动是同纺纱过程中棉花价值的增殖没有关系的，即使原有的棉花还根本没有进入劳动过程，它现在也能按 1 先令而不是按 6 便士再卖出去。不仅如此，棉花经历的劳动过程越少，这种结果就越可靠。因此，投机的规律是：在价值发生这种变动的情况下，要在加工最少的原料上进行投机，就是说，棉布不如棉纱，棉纱不如棉花。在这里，价值的变动是发生在生产棉花的过程中，而不是发生在棉花作为生产资料，从而作为不变资本执行职能的过程中。商品的价值固然是由商品所包含的劳动量决定的，但这个劳动量本身是社会决定的。如果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改变了，例如，同一数量的棉花在歉收时比在丰收时代表更多的劳动量，那就会反过来对原有的商品发生影响，因为原有的商品始终只是本类商品的一个样品，它的价值总是由社会必要劳动计量的，因而也总是由现有的社会条件下的必要劳动计量的。

同原料的价值一样，已经用在生产过程中的劳动资料即机器等等的价值，也可以发生变化，因此它们转移到产品上去的那部分价值也会发生变化。例如，由于一种新发明，同种机器

可由较少的劳动再生产出来，那么旧机器就要或多或少地贬值，因而转移到产品上去的价值也要相应地减少。但就是在这种情况下，价值变动也是在机器作为生产资料执行职能的生产过程以外发生的。机器在这个过程中转移的价值决不会大于它在这个过程之外所具有的价值。

生产资料的价值变动，虽然使已经进入生产过程的生产资料受到影响，但不会改变生产资料作为不变资本的性质。同样，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之间的比例的变化也不会影响它们在职能上的区别。例如，劳动过程的技术条件大大革新了，过去10个工人用10件价值很小的工具只能加工比较少量的原料，现在1个工人用1台昂贵的机器就能加工一百倍的原料。在这种情况下，不变资本即被使用的生产资料的价值量大大增加了，而资本的可变部分即预付劳动力的部分则大大减少了。但是，这种变动只改变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量的关系，或者说，只改变总资本分为不变部分和可变部分的比例，而不影响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区别。

第七章 剩余价值率

1. 劳动力的剥削程度

预付资本 C 在生产过程中生出的剩余价值，或预付资本价值 C 的价值增殖额，首先表现为产品价值超过它的各种生产要素的价值总和而形成的余额。

资本 C 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为购买生产资料而支出的货币额 c ，另一部分是为购买劳动力而支出的货币额 v ； c 代表转化为不变资本的价值部分， v 代表转化为可变资本的价值部分。

因此，最初是 $C = c + v$ ，例如，预付资本 500 镑 = 410 镑

+ 90 镑。在生产过程结束时得到商品，它的价值 = $\overbrace{c}^{c} + \overbrace{v}^{v} + \overbrace{m}^{m}$

(m 是剩余价值)，例如，410 镑 + 90 + 90 镑。原来的资本 C 变为 C' ，由 500 镑变为 590 镑。二者的差额 = m 即 90 镑剩余价值。因为各种生产要素的价值等于预付资本的价值，所以，说产品价值超过它的各种生产要素的价值而形成的余额，等于预付资本的价值增殖额，或等于生产出来的剩余价值，实际上是同义反复。

然而，对这个同义反复需要作进一步的规定。这里同产品价值相比较的，是它形成过程中消耗的各种生产要素的价值。但是我们已经知道，由劳动资料构成的那部分被使用的不变资本只是把自己价值的一部分转给产品，而其余的部分仍然保留在原来的存在形式中。既然这后一部分在价值形成中不起任何作用，在这里就可以把它抽去。即使把它计算进去，也不会引起任何改变。假定 $c = 410$ 镑，由原料 312 镑、辅助材料 44 镑和在过程中磨损的机器 54 镑组成，而实际使用的机器的价值

是 1 054 镑。我们只把机器因执行职能而失掉的并因而转给产品的 54 镑价值，算作为生产产品价值而预付的价值。如果我们把仍然保留在原来形式（如蒸汽机等等）中的 1 000 镑计算进去，就必须在预付价值和产品价值这两边都加上 1 000 镑。这样，一边就是 1 500 镑，另一边就是 1 590 镑。差额或剩余价值仍然是 90 镑。因此，凡从上下文联系中得不出相反意思的地方，我们谈到为生产价值而预付的不变资本时，总只是指在生产中消耗的生产资料的价值。

根据这样的假定，我们再回头来谈 $C=c+v$ 这个公式，这个公式现在变成了 $C'=\overbrace{c+v}^{\quad}+m$ ，并且正因为这样， C 变成了 C' 。我们知道，不变资本的价值只是再现在产品中。可见，在生产过程中实际新生产的价值产品，是和从这个过程中得到的产品价值不同的。因此，它不像乍一看来那样，仿佛是 $\overbrace{c+v}^{\quad}+m$ ，或 $\underbrace{410}_{\sim c} \overbrace{+4}^{\sim v} + \underbrace{90}_{\sim m}$ 镑，而是 $v+m$ ，或 $\frac{v}{90}$ 镑，不是 590 镑，而是 180 镑。如果不变资本 $c=0$ ，换句话说，如果有这样一些产业部门，它们的资本家可以不使用经过生产的生产资料，不使用原料、辅助材料，也不使用劳动工具，而只是使用天然存在的材料和劳动力，那么，就不会有不变价值部分转移到产品上去。产品价值的这个要素，即我们例子中的 410 镑，就会消失，但是包含 90 镑剩余价值的 180 镑的价值产品仍然同 c 代表最大的价值额时一样大。现在， $C=\overbrace{0+v}^{\quad}=v$ ，而已经增殖的资本 $C'=v+m$ ， $C'=C$ 仍然 $=m$ 。相反，如果 $m=0$ ，换句话说，假定劳动力（其价值是在可变资本上预付的）只是生产了自己的等价物，那么 $C=c+v$ ， $C'（产品价值）=\overbrace{c+v}^{\quad}+0$ ，因此， $C=C'$ 。预付资本没有增殖。

实际上我们已经知道，剩余价值只是 v 这个变为劳动力的资本部分发生价值变动的结果，因此， $v+m=v+\Delta v$ （ v 加 v 的增长额），但是现实的价值变化和价值变化的比率却是被这样的事实掩盖了：由于资本可变部分的增加，全部预付资本也

增加了。全部预付资本以前是 500，现在变成了 590，可见，要对这个过程进行纯粹的分析，必须把产品价值中只是不变资本价值的再现的那一部分完全抽去，就是说，必须使不变资本 $c=0$ 。为此，这里要运用数学上的一条定律，就是数学上运算变量和常量的定律，即运算常量同变量相加减的定律。

另一个困难是由可变资本的原有形式产生的。比如在上述例子中， $C'=410$ 镑不变资本 + 90 镑可变资本 + 90 镑剩余价值。90 镑是已知量，因而是不变量，因此把它当作可变量似

乎是不合理的。但 90 镑或 90 镑可变资本，在这里实际上只是这个价值所经过的过程的符号。购买劳动力所预付的资本部分是一定量的物化劳动，因而同购买来的劳动力的价值一样，是一个不变的价值量。但是，在生产过程本身中，预付的 90 镑为发挥作用的劳动力所代替，死劳动为活劳动所代替，静止量为流动量所代替，不变量为可变量所代替。结果是 v 的再生产加 v 的增长额。从资本主义生产的观点来看，这全部进程是转化为劳动力的那个原来不变的价值值的自行运动。过程及其结果都要归因于这个价值。因此，如果说 90 镑可变资本或自行增殖的价值这个说法看来是矛盾的，那么它只是表现了资本主义生产固有的矛盾。

乍一看来，假定不变资本等于 0 是很奇怪的。但在日常生活中人们经常这样做。例如，有人要计算英国棉纺织业的利润，他首先就会扣除付给美国、印度、埃及等国的棉花价格，就是说，使在产品价值中只是再现出来的资本价值 = 0。

当然，不仅剩余价值同直接产生它并由它来表示其价值变化的那部分资本的比率具有重大的经济意义，而且剩余价值同全部预付资本的比率也具有重大的经济意义。因此我们将在第三卷中详细讨论后一比率。要使资本的一部分变成劳动力而增殖，就必须使资本的另一部分变成生产资料。要使可变资本起作用，就必须根据劳动过程的一定的技术性质，按相应的比例